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美術館 函

機關地址：403台中市五權西路一段2號

聯絡人：黃可萱

電話：0423723552 分機 353

傳真：0423721195

信箱：hkh7932@art.ntmof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國美研字第1103000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 (附件1 A095N0000Q0000000_110D000090_110D2000084-01.pdf)

主旨：為本館辦理「2021臺灣美術經典講座暨新秀論壇」，論壇徵稿資訊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學生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動臺灣美術研究風氣，提升美術史研究的能量，本館徵求全臺藝術史與藝術評論、博物館學與策展研究、創作論述、視覺藝術教育及設計研究與應用等相關主題之論文，於本館進行發表。

二、徵稿相關說明如次：

(一)論壇舉辦時間及地點：110年9月25、26日於本館演講廳。

(二)徵稿分為下列五組：「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組」、「博物館學與策展研究組」、「創作論述組」、「視覺藝術教育組」及「設計研究與應用組」，由投稿人自選組別，每人投稿以一篇為原則。

(三)本論壇徵稿稿件採兩階段進行審查，第一階段為700字摘要投稿，截稿日期：110年3月8日。通過第一階段之投稿者須繳交論文全文（10000~12000字內）進行第二階段審查，全文截稿日期：110年6月7日。（詳細徵

稿原則詳見附件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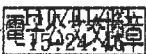
(四)通過第二階段之論文擇優以20分鐘ppt簡報進行現場發表，並收錄於論文集出版，本館將支付發表人稿酬，每篇新台幣5,000元，其餘送審論文採海報形式張貼發表。

三、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後另行公布。徵稿資訊及相關表格下載請上國立臺灣美術館官網查詢<http://www.ntmofa.gov.tw>。聯絡人：國立臺灣美術館研究發展組黃小姐04-23723552分機353電子郵箱：hkh7932@art.ntmofa.gov.tw

正本：東海大學美術學系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美術學系、亞洲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系、朝陽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、逢甲大學歷史與文物研究所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設計學院、嶺東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所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藝術史研究所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設計學系、大葉大學造形藝術學系、建國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、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、國立臺灣大學藝術史研究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美術學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設計學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藝術史研究所、中國文化大學美術學系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系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藝術跨域研究所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博士班、國立陽明大學視覺文化研究所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藝術與造形設計學系、臺北市立大學視覺藝術學系/所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設計系碩士班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互動設計系碩士班、中國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研究系/所、臺北海洋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雕塑學系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書畫藝術學系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工藝設計學系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美術學系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美術學系當代視覺文化博士班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系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管理與文化政策研究所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與人文教學研究所、輔仁大學應用美術學系/所、華梵大學美術與文創學系、明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所、醒吾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、景文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、亞東技術學院工商業設計系、國立中央大學藝術學研究所、中原大學商業設計學系、元智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、銘傳大學商業設計學系/所、萬能科技大學商業設計系、國立交通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、國立清華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、玄奘大學視覺傳達設計學系/所、玄奘大學藝術與創意設計學系、亞太創意技術學院文化創意設計研究所、國立嘉義大學視覺藝術系暨研究所、南華大學視覺與媒體藝術學系/所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所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創意生活設計系/所、環

球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所、國立成功大學藝術研究所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研究所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藝術史學系暨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碩士班、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、長榮大學美術學系/所、臺南應用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所、臺南應用科技大學美術系所、崑山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所、南臺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美術學系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跨領域藝術研究所、國立高雄大學傳統工藝與創意設計學系、義守大學創意商品設計學系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系、樹德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/所、東方設計大學文化創意設計研究所、東方設計大學美術工藝系、東方設計大學流行商品設計系、國立屏東大學視覺藝術學系/所、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/所、大仁科技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研究所、佛光大學文化資產與創意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藝術創意產業學系、國立東華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/所、國立臺東大學美術產業學系、金門大學人文藝術學院語言與跨文化碩士班

副本：本館研究發展組



裝

訂

線



2021 臺灣美術經典講座暨新秀論壇 【徵稿啟事】

指導單位：文化部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美術館

論壇舉辦日期：2021 年 9 月 25、26 日（六、日）

論壇地點：國立臺灣美術館演講廳

壹、徵稿宗旨

為推動臺灣美術研究風氣，提升美術史研究的能量，國立臺灣美術館規劃辦理「2021 臺灣美術經典講座暨新秀論壇」，徵求藝術史與藝術評論、博物館學與策展研究、創作論述、視覺藝術教育及設計研究與應用等相關主題之論文，於本館進行發表。歡迎國內相關研究領域之大學及研究所碩、博士生踴躍投稿。

貳、徵稿原則：

- 一、徵稿對象：國內大專院校藝術相關領域在學或畢業兩年內之大學及研究所碩、博士生。
- 二、本論壇共分為五組，來稿請自訂投稿組別，每人投稿以一篇為原則：

- （一）「藝術史與藝術評論組」：含東西方藝術史評論、藝術創作評論、藝術理論研究、美學、視覺文化研究等。
- （二）「博物館學與策展研究組」：含藝術行政與管理、博物館典藏、藝術品修復、文物修復、展覽策劃研究分析、展示研究、藝術行銷、藝術機構及畫廊研究等。
- （三）「創作論述組」：含平面、立體、工藝、裝置、影像、設計實務等創作論述。
- （四）「視覺藝術教育組」：含視覺藝術教育史、視覺藝術教育哲理、視覺藝術教育課程設計與實踐、視覺藝術教育理論及實務研究等。
- （五）「設計研究與應用組」：含工業設計、產品設計、建築與空間設計、視覺傳達、流行與時尚、多媒體動畫與遊戲設計等。

三、審查辦法及截稿日期：

- （一）第一階段：投稿 **700 字以內之論文摘要（含標題、作者名、學校學系及 5 個以內之關鍵字）**。

截稿日期：2021年3月8日（一），本館將於4月上旬以電子郵件通知通過第一階段之投稿者，不另行公告。

（二）第二階段：通過第一階段審查之投稿者須繳交 **10000字~12000字內之論文全文（含標題、摘要、內文及參考文獻）**進行審查，撰稿格式請遵照本館「《臺灣美術學刊》撰稿體例」。

全文繳交截止日期：2021年6月7日（一），逾期視同放棄。通過第二階段審查之論文擇優以簡報進行現場發表，其餘送審論文採海報形式發表。發表名單將於2021年6月底前於國立臺灣美術館官網公告並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。



參、論文發表形式：

一、簡報發表：

發表人須於2021年9月25、26日於本館演講廳進行20分鐘簡報發表，簡報發表之論文全文，本館將收錄於論文集出版，並支付發表人稿酬，每篇新臺幣5,000元。

二、海報發表：

發表人須以一張直式A1海報（尺寸：w60 x h84 cm）進行論文編排，海報內容建議含：標題、作者資訊、研究動機、方法、成果及參考文獻，標題為84級字，內文不小於36級字，以利現場閱讀為原則。

海報由發表人自行輸出，並於9月15日前將海報一張寄至：**國立臺灣美術館 研究發展組 40359 臺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2號**，海報將由主辦單位進行張貼，規格不符者不予張貼。發表人亦請出席2021年9月25、26日論壇活動以分享研究成果。

肆、投稿方式：

投稿者須備齊下列資料並上國美館官網活動報名系統：2021臺灣美術經典講座暨新秀論壇進行線上投稿：

- 一、「作者基本資料表」與「教授推薦函」
- 二、論文摘要 Word 電子檔。

伍、備註：

本論壇發表之論文如有抄襲、代筆或其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況，有關法律責任由論文發表者自行負責。

投稿辦法及相關表格下載請上國立臺灣美術館官網查詢



<http://www.ntmofa.gov.tw>。

聯絡人：國立臺灣美術館 研究發展組 黃小姐 04-23723552 分機 353

